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ver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2)

### **完成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交易之出售事項。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協議條款及條件，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完成。

完成後，目標集團之成員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亦將不再於本集團之財務業績綜合入賬。

承董事會命  
永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高然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Bülent Yenil先生(洪達智先生為代理董事)、陳銘基先生、洪達智先生及林高然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素玉女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林玉英女士及梁文俊先生。

本公佈(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8022hk.com>刊登。